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已按规定的时间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海荣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国家财政部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公司拟自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起按照通知相关要求编制财务报表。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百利科技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原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事务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继续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和公允性,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百利科技关于聘请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7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三日